

南臺科技大學107學年度第2學期日間部 大學部(含五專)在校生註冊須知

- ※ 為保障同學權益，請務必詳細閱讀下列各事項，如有疑問請向各承辦單位洽詢。本註冊通知同時公布於本校網頁最新消息中。
- ※ **依本校選課要點規定，學生如有前期欠款未繳清者須至出納組完成繳費，方能參加選課。**
- ※ 未依規定日期完成註冊手續者，將依『本校學生註冊實施要點』議處。
- ※ 日間部學生申請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育部各類減免學雜費之時間：即日起至 108.1.7 中午 12:00 前(攜帶各項減免應繳之證件)，申請切結書請至學校首頁/本校學生/學務資訊/學雜費減免暨弱勢助學與獎學金/下載。
- ※ 已公告通過之轉部暨轉系生(不含大一)，學雜費繳費單及就學貸款之可貸金額明細表已更新至下學期新的轉入學制及系組班級，請先確認後再辦理註冊繳費或就學貸款。
- ※ 本校獎助學金措施方案，可供因突遇家庭變故或家庭清寒等因素，致使失去經濟支援，無法繼續就學及參與學校活動者申請，相關事項可依下列方式查詢：
 - (一)請進入本校網站首頁/行政單位/學務處/課外活動組/各類獎助學金/安定就學金。
 - (二)請進入教育部網站：「圓夢助學網」，網址：<http://helpdreams.moe.edu.tw>
 - (三)請電洽學務處課外活動組郭稚欣小姐，聯絡電話：06-2533131轉2211

一、註冊重要時間日程表及程序：

辦理事項	對象	時間
辦理教育部各項學雜費減免	符合減免資格之學生	即日起~108/1/7 中午 12:00 前
彰銀臨櫃/超商繳款/跨行匯款/ATM轉帳/信用卡線上繳費	列印學雜費繳費單繳費註冊之學生	108/1/14~2/11
辦理就學貸款及登錄就貸系統	欲辦就學貸款註冊之學生	108/1/14~2/11
返校繳交就貸資料初審 (於圖書館一樓大廳繳交)	已辦就學貸款註冊之學生	108/2/18(開學日)~2/19

- (一) 辦理就學貸款者請於 108 年 1 月 14 日起至 2 月 11 日止，至學校首頁/本校學生/學務資訊/列印「就學貸款可貸金額明細表」。若已享受全部公費，不得申請就學貸款；但**享有部分公費或學雜費減免的同學，辦理就學貸款前應先到課外活動組辦理減免**，就學貸款申請時減免金額不能貸款，僅能貸差額，否則學校會逕行將違規溢貸金額退還台灣銀行。持「就學貸款可貸金額明細表」到各地台灣銀行任何一分行辦理對保，申貸對保或辦理線上申貸後，上網登錄就貸資料，並列印「已上網登錄就學貸款確認單」(網址：<http://portal.stust.edu.tw/loan>)。(已完成就學貸款者，不須繳費)並於 108/2/18(開學日)~2/19 持已上網登錄就學貸款確認單及台銀對保後之申請書第二聯至圖書館一樓大廳繳交。
- (二) 學雜費繳費單請於 108 年 1 月 14 日起至 2 月 11 日止上網列印。列印之繳費單資料，若有問題，請向會計室詢問，電話：(06)2533131 轉 2801 胡先生。上網列印方式如下：
 - 1、同學自行進入本校網站：/南臺首頁/本校學生/計網中心資訊/學雜費繳費單列印。
網址：<https://ebill.chb.com.tw/eBill/cs/billentry>
 - 2、點選收款單位(南臺科技大學)、輸入學號、密碼(也輸入學號)、英文字母須大寫。
 - 3、列印學雜費繳費單，並確認個人基本資料確實無誤。
- (三) 繳費完畢隔天中午 12:00 以後可上學校網站首頁/本校學生/計網中心資訊/學生繳費查詢，查詢是否繳費完成。

(四)請務必在**108年2月11日(星期一)**下午3:00之前完成繳費。辦理就學貸款者至銀行辦理對保後，亦請在**2月11日前**完成上網登錄就貸資料，**108/2/18(開學日)~2/19**繳交就貸資料後，經教育部與財政部財稅資料中心複審申貸資格不合格者，由學校通知補繳學雜各費後才算完成註冊。

二、繳費方式及應注意事項：

(一)持繳費單至彰化銀行各地分行繳費。

(二)持繳費單至各地4大超商繳費(7-11、全家、OK繳款上限均為60,000元，萊爾富為40,000元)，繳費金額20,000元以下手續費10元，繳費金額20,001元~40,000元手續費15元，繳費金額40,001元~60,000元手續費25元。

(三)使用ATM轉帳繳學雜費者，依財政部規定，不受ATM參萬元轉帳上限，但請先確定你的金融卡要有轉帳功能，並參考下列方式辦理：

1、請依下列步驟操作：

(1)插入金融卡，輸入密碼(2)其他服務(3)繳費(4)**銀行代號輸入009**(5)輸入14碼銷帳編號(6)輸入轉入金額(7)完成交易，請收取交易明細表確認轉帳是否成功，並留存備查。

2、繳費單上之「銷帳編號」(為14碼銷帳編號，不是學號)為本次繳費每位學生各自擁有之專屬帳號，請勿借用其他學生之銷帳編號。若輸入其他學生之銷帳編號，是幫其他學生繳費，而不是你完成繳費。

3、轉帳後務必要確認是否轉帳成功。

(四)跨行匯款繳費者，請至全國各金融機構辦理跨行匯款繳費。解款行：彰化銀行台南分行，戶名：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帳號：請填入繳費單上銷帳編號(阿拉伯數字14位)。(請注意!下午3:30分後至金融機構辦理匯款，須俟次一銀行營業日始匯入帳戶，請同學務必最遲於2月11日下午3:30分前完成匯款)

(五)使用信用卡繳費者，請依下列步驟辦理：

1、進入學校首頁—點選本校學生—計網中心資訊(學雜費繳費單列印)：

2、聯結彰銀學雜費入口—快速繳費區—選擇信用卡繳費—選擇學校。

輸入持卡人身份證字號及銷帳帳號(銷帳帳號為繳費單上的銷帳編號8763開頭，計14碼)。

3、選擇我要繳費—確定進行繳費—接受合約—點選信用卡網路支付—填寫信用卡各項基本資料—按送出完成繳費。

4、使用信用卡繳費，請持卡人注意信用卡使用期限及可用額度，避免無法繳費成功。

※繳費完成後，請上學校網站首頁/本校學生/計網中心資訊/學生繳費查詢，查詢是否繳費完成，並保留繳費單收據(學生存查聯)或ATM交易明細表或匯款收據，以便日後查核。

三、辦理休、退學學生註冊注意事項：

(一)108年2月11日(含)前完成休、退學學生免繳學雜費。

(二)108年2月12日(含)以後欲申請休、退學者，若已繳費，其退費依教育部訂定之『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所訂之標準辦理；未繳費者，需先補繳應繳費用，才准完成休、退學手續。

四、網路選課：

請注意所選課程是否須繳交電腦實習費或語言實習費，若繳費單上未列入該項費用，則加退選結束後，同學務必另上網下載繳費單補繳。

五、有關選課注意事項，請參閱學校網站首頁/行政單位/教務處/註冊選課專區。請務必上網查詢，以免影響選課之權益。

六、有關學務處各項業務，如就學貸款、學雜費減免、獎學金、宿舍相關事項，請參閱學務處之公告。

七、**正式上課日期為108年2月18日(星期一)**。